

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會勘紀錄表

一、案由：_____（女士/先生）為申請補辦 增編 劃編 原住民保留地會勘。

二、會勘地點：_____縣(市)_____鄉(鎮、市、區)_____段____小段____
地號(_____林班地)土地____筆。

三、會勘時間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午____時____分整。

四、會勘單位、人員及會勘意見：

會 勘 單 位	會 勘 意 見	會 勘 人 員 簽 名
土地管理機關：		
縣(市)政府：		
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：		
申請人：		
使用人：		
其他： (視個案情形需要，得邀請水利單位、土地四鄰使用人或有關機關及人員參與會勘)。		

五、現況使用情形：

六、會勘結論：

七、會勘相片(視需要自行增列)：

八、位置略圖(視需要自行增列)：